



鲁迅文学奖得主盛琼最新力作

光阴渡

客家秘史
百年沧桑

一座山清水秀、藏龙卧虎的千年古镇
一个见证了众多传奇、命运各异的坚韧家族
一段属于中国人、属于客家人悲欣交集的光阴故事



盛琼 / 著

作家出版社

光阴渡

盛 琼 / 著

作家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光阴渡 / 盛琼著. -- 北京: 作家出版社, 2016. 3

(中国文学创作出版精品工程)

ISBN 978-7-5063-8818-4

I. ①光… II. ①盛… III. ①长篇小说 - 中国 - 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6) 第 058847 号

光阴渡

作 者: 盛 琼

责任编辑: 史佳丽

美术编辑: 曹全弘

封面设计: 百丰艺术

出版发行: 作家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农展馆南里 10 号

邮 编: 100125

电话传真: 86-10-65930756 (出版发行部)

86-10-65004079 (总编室)

86-10-65015116 (邮购部)

E-mail: zuojia@zuoja.net.cn

<http://www.haozuoja.com> (作家在线)

印 刷: 三河市北燕印装有限公司

成品尺寸: 152 × 230

字 数: 270 千

印 张: 19.75

版 次: 2016 年 4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6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7-5063-8818-4

定 价: 35.00 元

作家版图书,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作家版图书, 印装错误可随时退换。

目 录

序 幕	001
第一章 家事	006
第二章 圣诞	023
第三章 岁末	043
第四章 新婚	059
第五章 祖屋	077
第六章 码头	095
第七章 黎明	107
第八章 挑妇	121
第九章 校友	136
第十章 出镜	164
第十一章 慰问	188
第十二章 元旦	204
第十三章 公务	226
第十四章 世相	253
第十五章 迷踪	269
第十六章 归家	285
尾 声	306

序 幕

我出生的这块土地，就是我的祖国。这是一块上演奇迹和魔幻的地方。如果，我把发生在这里的事情老老实实在地记录下来，你就会明白，第一，这些事情确实确实是发生过的，我没有一点夸张，它们真实得就像你自己的生命。第二，它们确实确实是可以被称作奇迹的，或者简直就是梦幻。也就是说，那发生的每一个点，都是真实存在的，可是，回眸一望，它们就会在历史的云烟中飘渺起来，恍如一场无边无际的大梦……

远的就不提了。只挑个整数——一百年前。一九一一年。这片土地还在一个异族王朝的手里。那是个游牧的民族，用铁蹄和弯弓征服了这片东亚最辽阔最丰饶的土地。他们拖着长辮，穿长袍马褂，称比自己有钱有势的人为“老爷”，对住在皇宫里自称为“天的儿子”的那个人，三拜九叩，磕头谢恩。那个人可以要谁死，谁就死，要谁全家全族灭亡，那么这家就会被灭门灭族。那个人把王朝里一切的人和一切的财富，都视为自己的囊中物品。那个王朝还有个特别之处，所有的女人都是男人的附属，出嫁前，她们附属于阿爸，出嫁后，她们附属于丈夫。她们裹足裹胸，以伺候丈夫、服侍公婆、生养儿子为终身使命。三寸金莲、笑不露齿是她们的审美标准。

在这个王朝统治的几百年间，世界上其他的不少地方，都已经陆陆续续地完成了工业革命。他们发明了用蒸汽带动的各式机器，发明了火车、汽车，发明了枪炮、弹药，也发明了抽水马桶和抗菌素。他们进入到一个被称之为“现代文明”的时期。他们用金钱摧毁了皇

权和神权，开始建立起一种以“人权”为基础的政治关系。他们制定了各种契约，确定了以契约管理社会的法则。交换和买卖因此空前兴旺。他们发现了金钱这种东西的巨大威力。它就像一只无与伦比、所向披靡的推土机，在它的碾压之下，旧世界荡然无存。一个堆金砌银的物质世界的大魔方，在人们的眼前缓缓展开。他们怀揣着无数发财的美梦，像狗一样，被金钱的肉香牵着鼻子，满世界转悠，攫取。为了找到黄金，他们让自己的脚印，踩上了这个世界的每一处角落。

就这样，他们来到了东方，用鸦片和枪炮，让那个王朝在短短的时间里，就分崩离析，四分五裂。

一个新的时代在弥漫的战火中，摇摇晃晃，浴血诞生。从此，这片土地就像被绑上了加速器。所有的场景都在用快进键置换，推进，呈现。血与火，新与旧，泪与笑，城头之上，如川剧变脸似的置换着“大王旗”。眼花缭乱这个词，不再是形容，而是写实。

当然，我要告诉你们的，是一段曲折的故事。我并不想记录历史。历史是故事的遗骸，它太干瘪，引不起我的兴趣。

也不过就是一百年的时间。北京城已经像摊大饼似的，摊成了一只喧闹、混杂的“巨无霸”。这只“巨无霸”呈现在一片灰蒙蒙的苍穹之下。

作为北京一家大型广告策划公司的业务总监，曾喜康现在正坐在二环边上一幢三十层大楼的窗户前。大楼临近一座纵横交错的立交桥。往外看，是交响乐般高低起伏、恢弘壮观的摩天大楼群。往下看，是一道道排列如蚁、缓缓流动的彩色车流。收回目光，他的眼前便呈现出一方小小的液晶屏幕。

喜康有些自得地在键盘上飞速地敲击着。此时，只要他愿意，他可以让这个地球上任何一个角落里发生的事情，真实地再现于眼前。他可以和世界上任何一处的朋友对话、聊天。他可以在屏幕上读到这个世界上所有最棒的书，获悉所有最棒的故事，听到所有最棒的音乐，欣赏到所有最棒的艺术。他可以足不出户，游览到地球上的每

一处风景。甚至，他还可以跟着卫星镜头，一直飞往月亮、太阳系、银河系、河外星系……然后，他来到了宇宙大爆炸的那个原点……

真的，这没什么。也就是个一百年。

二零一二年快到年尾的时候，喜康接到了他阿妈从松口镇老家打来的电话。她在电话里告诉儿子，明年二月中旬，全家计划着要给你婆太（指曾祖母）操办一场百岁大寿的盛宴，那时候又恰逢春节长假，希望所有在外地工作的孩子们，都务必赶回来团圆。她说：“你婆太都是百岁老寿星了，是地地道道的‘人瑞’了，你们回来，一来给婆太祝寿，二也是来沾沾老寿星的福气。到时，你堂哥喜福要把他两岁的儿子带回来，你堂妹喜慧也已经说好要从美国赶回来，她还要把她的新婚丈夫带回来给大家过目呢，你也把夏安琪领回来吧，人越多越好，我们曾家就来个真正的‘五世同堂’的大团圆！”

对于这样的邀请，喜康实在找不到可以拒绝的理由。原本他还想趁着春节假期，和女友夏安琪去巴西度过一个异域风情的节日呢。看来，变化永远比计划快。婆太的百岁寿辰，无论如何，他这个嫡亲的曾孙，都是必须要到场的。对于短短的人生来说，一百岁，太难得了，当之无愧，是个睥睨群雄、让人敬仰的年龄啊！

说起喜康的婆太饶氏，那可真是了不起的人物呢。小时候，他就听阿爸说过婆太的一些故事。那些故事对于喜康来说，就像是电影里的传说。

婆太的祖先据说是在唐末五代间，为逃避战乱，从北方中原一带移居到赣粤闽交界处的山区的。从此，他们开荒种地，以孝悌、耕读传家，团结同宗同族，克勤克俭，建造了让宗族亲属住在一起的围龙屋，在荒僻的岭南山区慢慢地扎下了根。他们被当地土著称为“客家人”。经过宋元明清数代，不断有汉人从陕、晋、冀、豫、鲁等地迁徙到岭南地区。他们将陶罐装好的祖先的骨殖，千里迢迢地一路背到岭南，然后在荒山野岭中寻一处落脚地，再一次把祖先安葬入土。有祖先陪着他们，他们便不会自暴自弃，也不会胡作非为，逃难的凄

楚、颠沛的狼狈、无家的艰难，似乎都没有什么大不了的。他们的心是安定的。安定的心，才能对异乡和未来有安定的筹划。他们带来了中原的姓氏、中原的习俗、中原的文化，像一棵棵带着中原泥土的树，在湿热的南方，长出了别样的枝叶，终于代代繁衍，根深叶茂，让那片原本荒芜贫瘠的“南蛮之地”，变成了首屈一指的客家人的聚集地。婆太就是地地道道的客家人的后代。

婆太的阿爸是梅县松口镇附近的农民。他一共生了三个儿子和四个女儿。那么多的孩子，无法养活，他就让接生婆在马桶里先后溺死了两个女婴。婆太和她的一个小妹被幸运地留存了下来。

婆太的童年——不，她没有童年。她刚刚才会走路，就开始跟着哥哥去砍柴，去拾粪了，她还要照看幼小的弟弟和妹妹。因为要上山，要下田，她也像所有的客家妇女一样，从没有缠过脚，在十岁之前，她也从没有穿过鞋子。这让她长成了一双男人般坚硬粗粝的大脚。

九岁那年，她被阿爸领到一户曾姓人家，当了曾家的童养媳。曾家也是旧时从中原迁移而来的客家人，遵从着雷打不动、代代相传的客家风俗。而在曾家送给饶家的聘礼中，两盒从南洋带回来的虎标万金油，用大红的喜纸仔细地包裹着，显得尤为珍贵，稀罕。

曾家有几间土房几亩山田，家境虽谈不上富贵，尚属殷实。有亲戚多年前就跟着“大眼鸡”帆船，漂流到爪哇（今印尼）做工，还有亲戚常年来往于家乡与南洋之间，跑水帮，做“水客”，转信带物，诚实可靠，在松口一带有些口碑。在曾家，婆太得到了她人生中的第一双鞋子，那是比她年龄还小一岁的“小丈夫”穿旧的一双黑布鞋。

她十八岁圆的房。在此之前，曾家由于新建围屋，耗尽了家资，尚有小半房舍无钱完工，于是想让刚刚成年的小儿子去南洋谋生，积些钱财。花烛之后的第二个月，“小丈夫”就打点好行装，跟着“走水”的水客二叔，在松口镇最为繁华热闹的“火船码头”登船，沿梅江，入韩江，转汕头，换上一条“大眼鸡”帆船，漂流到当时还属荷兰殖民地的爪哇岛。在水客二叔的引荐下，“小丈夫”顶着热带令人眩晕的火辣的阳光，在华人聚集最多的巴达维亚（今印尼首都雅加达）

落下脚来，给一个开大商行的同乡老板当伙计。没想到，这一去竟成永别。几个月后他不幸身染疟疾，加上水土不服，年纪轻轻就一病而亡。

第二年，十九岁的婆太，生下了他们唯一的儿子，也就是喜康的祖父——曾丰庆。

也正是这一特别侥幸的“遗腹子”，成就了这些曾家的后代。婆太的肚子实在像家乡的土地，总能那么恰逢其时地创造出神奇。

一叶开花，满树皆春。

第一章 家事

老衫老被沤老屋，老箱老柜放老谷。老茶老酒叙老情，
老夫老妻享老福。

——客家山歌

一位普通的八十一岁的老人，在一个普通的早晨醒来。有一刻，他像婴儿一样懵懂。再一刻，他回过神来，目光随即像是蒙上了一层滤色镜，暗淡而柔和。身边的被窝已空，老伴高彩英不知什么时候已经起床，这会儿恐怕还在附近的中山公园里锻炼身体呢。

他起床，穿衣，梳洗，打开房门，踱到阳台上，伸了几个懒腰。这是松口古镇上一栋三层的小楼，独门独院，半新不旧的。院子里散落地种着几棵荔枝和黄皮果树，枝繁叶茂。小楼的外墙上贴着白色的小瓷片，因日晒雨淋，已经变成了斑驳不一的淡黄色。窗户是铝合金的，依旧闪亮，蓝色的反光玻璃显出一种大众化的时髦。阳台上用瓷片装饰出几种交织的菱形图案，使小楼透出几分活泼和灵巧。这是十年前乡镇里常见的那种带有现代气息的私人小楼，不阔气，不独特，却也透着一点实在的家底。

楼外，几百米远的地方，能看到一条清澈的大河，绵长深远。

这就是著名的梅江，客家人的母亲河。它经过不长的河道便汇入韩江，然后直通蔚蓝的大海。蜿蜒的江水，滋养着山脚下一块块狭窄美丽的盆地，使这一方原本荒蛮的土地，成了客家人最大的聚集地。多少年来，这些深藏在大山深处的客家人，就是从这条河的渡口

登船，挥泪离开家乡，然后像一粒粒顽强的种子，漂向了世界的各个地方。因为有条河，封闭的不再封闭，绝望的现了新机。它是一道乍裂的天光，让人们知道了山的外面有大海，大海的那边还有世界。

如今，梅江依然风景如画，山绕树傍，但昔日百舸争流、船来船往的繁华场面已不复存在。目光所及，河道寂静，船影萧条，只有岸边停靠着几条老旧的小渔船，在水边长久地发呆。偶尔能见到几只低低平平的装沙船缓缓地驶过。江水映天，一刻也不停歇地起伏，流逝，带着一种“黄鹤一去不复返，白云千载空悠悠”的安详和落寞。

这是一条江的晚年吧？这是一个美人的迟暮吧？在这位八十一岁名叫曾丰庆老人的记忆里，这条江曾经见证过多少的风华啊，当然，还有多少的眼泪、悲喜……

“阿爸，你起来了？阿妈已经食过早饭，到公园里锻炼去了。饭桌上的汤还热着呢，我给你做的是猪肉汤，还炒了个面线，煮了只鸡蛋。阿婆每回打电话都叮嘱我，要我督促你早上多食点。她说，要想身体好，早上要食好。每回听她说话的语气，我都想发笑。瞧瞧，你都八十多岁了，可阿婆还把你当细崽一样地关心呢。”

说这话的是个面容端庄、干净利落的五十多岁的女人，她叫丘瑞华，是老人的二媳妇。她见老人起了床，便进来帮他收拾床褥。楼是她家的楼。楼建好， she 就把家官、家娘（指公公、婆婆）接过来一起住了。

“可不是吗？我都八十多了，都有重孙子了，可在我家‘百岁婆’的眼里，我依然是她那个需要操心的儿子呢！哈哈，我也理解她，她一生不就有我这个独苗子吗？她把我看得比她的命还重啊！一辈子都这样了，早成习惯了，哪里改得了？”老人说完便下楼用餐。他虽然头发稀疏，满脸皱纹，但面色红润，反应敏捷，根本看不出丝毫的龙钟老态。

“这才是你的福气嘛！你想想看，有个一百岁的阿妈能时常督促自己食早饭，这是要修几多辈子才能修来的大福报啊。有阿妈在，你永远都可以当她的细崽了！”说话间，瑞华已经收拾好被子枕头，她

又一阵风似的跟着家官走下楼来。

她摆好碗筷，盛好肉汤，递给家官，然后拿过一只竹篮，在家官的对面坐下来。她一边剥着篮里的豆子，一边和家官商量给“百岁婆”祝寿的事。百岁大寿哦，人生能有几个百岁？又有多少人能活到百岁？无病无灾，儿孙满堂，福禄寿喜，他们曾家，算是占满了。这样的大福报，若不好好庆贺一番，岂不辜负了上天的恩赐？

“几个孩子都通知了，喜福、喜康、喜慧都说好了，都回来。喜福要把他的儿子带回来，这是我们曾家的第五代了，喜福的儿子一回来，‘百岁婆’那就是名副其实的五代同堂喽！还有喜慧，要从美国回来，她那个新婚的丈夫也要和她一起回来。我真想见见那个人呢，只晓得他也是客家人，美国出生美国长大的华侨，比喜慧大十岁，家里是做生意的，自己也在一家大公司做高管，各方面条件都不错，可是他们结婚的时候都没能回来，实在是太遗憾了。还有喜康，我们曾家最不听话的傻崽，向来牛牛拗拗的，你说东，他就偏要说西，一说到他，我就头痛。不过，这次他倒顶和顺的，二话唔说，答应回来给婆太祝寿，还答应把他那个女朋友带回来。……总之，孩子们都能赶回来的，是个大团圆了。”

“这可太好了！——还有亲戚们，也都请一请吧。老话说：七十唔留宿，八十唔留餐，从前，人要是活到七老八十的，那都得跟阎王爷打照面了，哪里见到过百岁寿星啊？这回我们要好好庆祝庆祝，要办个真正的家庭大聚会，不请外人，脉个（意什么）领导、朋友的，就不要掺和在一起了，单纯一些，热闹一些，放松一些。”瑞华的家官被她的话鼓动着，一脸兴奋。

“我也是这样想的。婆太的生日是二月中旬的，我查了日子，正好是春节期间，那些上班的人请假回来就很方便了。百岁寿宴，要办就办得隆重一些。到时候，就在我家那个‘新客家饭店’里好好办它几大桌。我停业几天，孩子们就在我那儿吃，那儿住，等他们都走了，我再开业。我也跟堂哥继善打过招呼了，他们一家人到时候都要请过来，也都住在饭店里。这些年，可真是亏了他，乡下的祖屋亏了

他照应，‘百岁婆’也亏了他照顾——”

曾丰庆点头道：“好，好，什么事你跟继志商量着办就行了。反正百岁大寿，一辈子也就这么一次了，不能饭汤浆衫的——浆袖（将就）。大寿做完了，我还是想把‘百岁婆’留到身边住。她这么大年龄了，还住在乡下，路虽然不远，我也能时常回去看看，但到底还是让人不放心啊。”

“可不是嘛，这老太太可真是倔强呢！上回到我家只住了一个星期，就唠叨着不习惯，要回祖屋住。——这次，说什么也不放她回去了。”瑞华提起这事，还有点气鼓鼓的样子，心里憋着股委屈，就像自己的好意被白白辜负了一样。

“硬留她也不好，还是我出面做做她的工作吧。阿妈的脾气我晓得，唔看她平时言语不多，可她一旦决定了的事情，九头牛都拉不回。她对祖屋的感情，我们恐怕也理解不了。”

“好吧，这事就交给你负责了。阿婆这辈子最在乎的人就是你了，你都说不通她，那我们这些晚辈，谁还说得通呀？”

说话间，一个身材略显矮胖、圆圆鼓鼓的老太太，哼着歌进了门。瑞华见了她，起身打了个招呼：“阿妈，你今天心情怎么这样好？”

“你猜我今日在公园里碰到谁了？是你阿爸从前的好朋友老廖。他和一些人在镇上开了个山歌培训班，专门收一些孩子学唱山歌。他想请我们这些会唱山歌的老人，经常去给孩子们教教课，当当老师。”

“培训班？廖伯伯都这么大年纪了，还想着什么法子赚钱发财吗？”瑞华不解地问。

“他的培训班不收钱，都是义务教孩子的。又要租屋，又要印歌谱，又要买乐器，还要添置一些音响设备，他们自己倒贴了不少钱呢。老廖说，山歌是我们松口的一绝，他们不想这么好的山歌在年轻一代人身上失传了，所以他们想从娃娃抓起，让孩子们从小就会唱山歌，爱山歌，让我们松口的山歌一代一代地唱下去。”

瑞华知道，家娘高彩英年轻时是个文艺爱好者，嗓子好，会唱歌，经常登台表演。她的声音又甜又润，还能推陈出新，自编歌词，

在单位里很有点名气。退休后，她也没闲着，经常和一帮老龄妇女相约，到江边的凉亭里唱山歌，自娱自乐。前几年，她还参加了市里的山歌协会呢。

家官曾丰庆插话道：“这事我听老廖提起过。他那个培训班都是一班热心人捣鼓起来的。还有一些海外华侨的捐款。‘自古山歌从口出，哪有山歌船载来’，口，就是指我们松口。厉害吧？自古山歌从口出，这是多么大的口气，多么响的名号啊！传说中我们松口的歌仙刘三妹，就是在对歌中，用这么一句歌词，把迂腐的秀才给对下去了。你们都晓得广西的那个刘三姐喽，拍成了电影，家喻户晓，但民间有一传说，说是我们松口的刘三妹，去了广西，长大就成了刘三姐了。这在广西的史籍上都有记载的，说刘三姐是从广东迁来的善歌女子。”

歌仙刘三妹的故事已经被家官说过多次，瑞华早就耳熟能详了。她笑着打断他：“阿爸，你又来了，这个故事你都说了多少遍了。”

“你阿爸呀，一辈子做老师，做习惯了，经常把我们都当成他的学生了。”家娘也顺势挖苦了一下老伴。

家官倒没生气，他乐呵呵地回应道：“能做我的学生，那是你们的福气呢。当年有多少家长都想把孩子塞到我的班上来。”

家娘连忙点头道：“你阿爸这倒没夸张。在松口中学，你阿爸绝对是道标杆。他这辈子最骄傲的，恐怕也就是这件事了。”

傍晚，儿子曾继志回家吃饭。这是个浓眉大眼、面庞精瘦的中年人，虽然已经五十多岁了，两鬓有些花白，但腰板依然挺拔。他的眼睛眨动得很快，说话办事的节奏也比一般人快半拍，显出一种他这个年龄不常见的机灵、活跃。不过，这天，他看上去有些疲惫，微微皱着眉，吃饭的时候也没怎么说话。吃完饭，媳妇洗碗收拾，家官家娘上楼看电视新闻去了。

瑞华轻声问丈夫：“账目核算过了？”

“嗯。”

“怎么样？”

“亏。”

“几多？”

“还行吧。几万块。跟我想象的差不多。”继志犹豫了一下，低头嘟囔了一句。

“那公司还要开下去吗？”瑞华停下了手中的家务。

“再等等吧。饭店的生意还行。高档菜都不做了，就推些家常菜，菜价也降了，客房的价格也打了折，没多少钱赚的，先维持一点人气吧。”

“我看，你还是把旅游公司先关了吧。你以前做的那都是对公的生意，不接散客的，这几年，国家整顿得很厉害，对公款旅游的事管得越来越严，谁还敢顶风违纪呀？如果转去做散客生意，你这样一个小旅游公司，又怎么竞争得过那些大企业呢？谁出去旅游，不是冲着那些品牌过硬的大旅游公司报名的？我觉得你应该早断早了，立即止损。”

继志低着头，一声不响。

“你不要再怏七怏八的了。我觉得，国家这次是动真格的。”瑞华见继志还是不吭声，就又追了一句：“你得闲和你阿哥商量商量，他是官场上的人，对国家的这些政策，把握得肯定比你清楚。”

“公司的事，你唔好跟爷娘说。”

“我知，这事还用你提醒吗？”

“那我走了。”

继志匆匆走到院子里，上了一辆大半新的“北京现代”。他还要回到自己的“新客家饭店”去过问一下。那是他开在镇中心位置的一家不算大也不算小的饭店，三层的临街铺面。一楼经营餐饮，二楼设有几间包房，剩下的几间房和整个三楼，装修成旅馆标准间的样式，对外经营旅店生意。继志还有一家小旅游公司，做的是公务旅游，接的都是熟客朋友介绍的生意，很少接散客的，本来只在一楼设有一间小小的接待室，可是生意每况愈下，近些日子已经完全接不到生意

了，他干脆就把接待室给关了。

继志往常都是在自己的饭店就餐的。他要上上下下的打点、关照、督促、应酬，这么多年来很少在家里吃饭。近来国家推行廉政，对公款消费、公款旅游之类的事控制得特别紧，还处理了一些官员顶风违纪的事例。这股风从上面一直吹到了基层，继志的生意因此大受影响，几乎有点苟延残喘、日薄西山的感觉了。从前，晚餐时分是他饭店最忙的时候，红火的那些日子，连他这个做老板的，都要亲自上茶、上菜、开单、记单。如今他已经辞退了好几个服务员了，还是显得清闲。一晚上就那么两三桌，还是家常小菜，连一瓶高档的好酒都卖不出去，他也就懒得亲自照应了。他一般是回家吃完饭后，再去饭店转转看看。

他想，在商海里打拼了这么多年，有起有伏的，自己也算是久经考验、见惯风云的老手了，但这次的情况，似乎与从前都不一样。他是不是真的到了要壮士断臂、另谋生路的时候了？

一弯浅浅的月亮升上半空，天高风清。路灯辉映下的古镇，车稀人少，显得有些冷清、单薄。继志把小车停在饭店附近的一处空地上。熄了火，他没有下车，只是靠在座椅上，抽出一根香烟来。他狠狠地吸了一口烟。又一口。等一根香烟吸完之后，他就决定了。他给自己的阿哥、那个在省城做文化厅副厅长的曾继文，打了个电话。

他们曾家养了三个儿子，继文老大，继志老二，继远最小，并无姊妹。全是草，不长花。阿爸曾丰庆是解放前的高中生。解放那年，松口镇上最有渊源和影响的松江中学，与另一所在抗战期间避难迁来的国光中学合并，成立了松口中学。次年，阿爸刚好高中毕业。当时学生猛增，师资严重匮乏，阿爸因品学兼优，被母校松口中学看中，留校在初中部当了一名老师。几年之后，他经人介绍，与镇上一名小学老师喜结良缘。这就是他们的阿妈高彩英。一个教中学语文，一个教小学语文，在松口镇上，这也算是令人羡慕的教师之家了。

客家人原本是从中原迁徙而来的，多为门户清高人士，可谓“衣

冠南迁，书香门第”，在他们的文化意识里，一直有“万般皆下品，唯有读书高”“书中自有黄金屋，书中自有颜如玉”的传统观念。南迁赣闽粤后，面对万山重叠、交通闭塞、虫豸猖獗的瘴疠之乡，他们更是强化了这种“唯有读书才有出路”的理念。恶劣的生存环境，不利的地理条件，使客家人的发展受到了不少的羁绊，他们唯有发奋读书，学而优则仕，争取科举入选，金榜题名。再贫苦的家庭，父母捏紧了喉咙口，抽紧了裤腰带，宁愿卖谷卖猪，也要供儿女上学读书。按照客家人的土话就是：“卖掉屎缸迹，也要给儿子斗眼眼。”何况，曾家的这三个兄弟都是闻着粉笔香出生的，爷娘对他们的希望只有一个，那就是读书，读书，再读书。

几个孩子至今仍记得，小时候睡觉前，阿妈总爱哼着一首山歌哄他们入睡。可是，她哼的并不是客家女人都爱唱的那首老歌：“月光光，秀才郎，骑白马，过莲塘……”而是：“春天采茶茶发芽，我家儿郎快长大。用功读书成绩好，不是博士就专家……”

这首歌，三个孩子从没有听别人唱过。后来长大了，他们还特意问过阿妈。阿妈这才说，那是爱唱山歌的她，根据一首老歌，自己信口编的词儿。

然而，人算不如天算。个人命运在历史的长河中，那只能是沧海一粟，再怎么折腾，都如孙悟空，逃不出如来佛的手掌心。曾家的三个孩子生不逢时。“文革”爆发时，继文正读高小，继志正读初小。两人后来虽都升了中学，但那时学校已不正经上课了，孩子们大部分时间都在搞批斗，写大字报，写决心书，要不就是去工厂农村学工学农。家里的一些藏书，都被他们当成“封、资、修”的毒品，给一把火烧掉了。那时，知识不仅无用，而且越多越反动。谁见了知识，都像躲避粪坑一样，捏着鼻子绕道走。初中毕业后，两人响应号召，相继来到河源的国营农场做了插队知青。路途离家虽然不太遥远，但生活的轨迹毕竟是岔到了另一条路上了。家里只剩下最小的继远，他因是六十年代初出生的，受的冲击较少，算是勉勉强强一直把书读了下去，直到参加高考，考上了一所重点师范院校，毕业后又分在梅州市